

# 概 述

德州市位于山东省的西北部，东接滨州地区，南靠黄河与济南市相望，西以卫运河为界与河北省衡水市相连，北与河北省沧州市接壤。京沪铁路和德石铁路在此交汇，京杭大运河贯穿南北，京福高速公路纵贯市区，为华东、华北重要交通枢纽和物资集散地。地理位置重要，交通方便，素有“九达天衢”、“神京门户”之称。德州行政区划经过多次变动：1950年5月始建德州专区；1956年3月德州专区撤销；1961年7月恢复德州专区；1967年2月德州专区改为德州地区；1995年2月撤销德州地区，设立地级德州市，辖1区8县，并代管两个县级市。总面积10356平方公里，总人口520万。

## （一）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标志着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从此，德州人民同全国各族人民一道，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迈入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崭新历史行程。

1950年5月1日，中共山东分局决定，撤销原渤海区党委、渤海区行政公署，将其所属的冻北地委、专署和沧南地委、专署合并，建立中共德州地委、德州专署。时辖德县、陵县、平原、德平、商河、齐河、禹城、宁津、乐陵、庆云、临邑、济阳、吴桥、东光、南皮、盐山16县。

建国初期，德州人民刚刚摆脱“三座大山”的残酷压榨，面临着种种严重困难，百业待兴。同时，国民党反动派不甘心灭亡，其残余势力不断进行破坏。因此，医治战争创伤，巩固人民民主政权，恢复、发展国民经济，便成为全区党组织的迫切任务。

1950年6月，毛泽东主席在党的七届三中全会上发出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基本好转而斗争的号召之后，中共德州地委根据中共中央指示和中共山东分局的部署，在开展生产救灾，抓紧恢复和发展生产的同时，相继开展了整党整风、抗美援朝、结束土改和镇压反革命等具有重要历史意义的工作。

是年9月，地委召开整风会议，传达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关于整风的指示及地委关于开展整风运动的计划。会后，组织全区党员、干部认真学习毛泽东主席的《论人民民主专政》、《社会发展简史》、《共产党员的八项标准》和党的七届三中全会文件等材料，提高认识，端正态度，随后在全区开展了整风运动。通过整风，纠正了党内少数人的官僚主义、命令主义作风，以及贪污腐

化、违法乱纪等错误，从而加强了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提高了党的战斗力，促进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同年6月，美帝国主义发动侵朝战争，并把战火引烧到我国东北边境，严重威胁着我国的安全。10月19日，中国人民志愿军奉命赴朝抗击美国侵略者。德州地委响应中央的号召，在全区开展了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全区捐款181亿元(旧币)，有14545名青年参加志愿军，以实际行动支援了抗美援朝战争。在此期间，地委、专署根据中共中央《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大张旗鼓地开展镇压反革命运动。在镇反运动中，全区共逮捕各类反革命分子8115名，处决1688名。通过镇反运动，基本上肃清了国民党反动派遗留下来的反革命残余势力，维护了社会安定，巩固了人民民主政权。

1951年2月，全区胜利结束土地改革，从而彻底废除了封建的土地制度，农民分到土地，实现了“耕者有其田”，极大地调动了他们的生产积极性。在此基础上，地委遵照中央及山东分局的指示，积极引导农民群众走互助合作道路。翌年10月，地委分别在临邑、德县、齐河等县试办农业生产合作社。此后，农业生产互助组、合作社陆续在各县涌现。

1952年1月至10月，地委按照中央的指示，开展了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和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7月，

根据中央的部署和山东分局关于在“三反”运动基础上进行整党建党工作的指示，地委在宁津县银相公乡（现常洼乡）进行了整党试点，然后在全区开展了整党建党工作。这次整党建党先从地直、县直机关开始，然后转入农村，到 1954 年底基本结束。通过整党建党，进一步增强了党的战斗力。

从新中国成立到 1952 年底，党以恢复国民经济为中心任务。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地委领导全区人民开展了一系列的斗争，取得了很大成绩，使各级党组织更加坚强，人民政权进一步巩固，国民经济基本好转，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生活得到初步改善。

1952 年 12 月，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批准，德州专区所辖庆云、宁津、东光、吴桥、南皮、盐山 6 县划归河北省沧州专区，原属河北省的武城、恩县、夏津 3 县划归德州专区。

三年恢复国民经济的任务胜利完成后，全国人民在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指引下，进入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改造和有计划的经济建设时期。1953 年春，地委按照中央的部署，在干部队伍中开展了新“三反”（反对官僚主义、反对命令主义、反对违法乱纪）运动，从而促进了领导作风的转变。同年 10 月，地委召开会议，传达贯彻中央关于实行粮食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决议及山东分局对粮食计划供应的指示，全区实行了粮食统购统销。11 月，地委发出指示，在全区范围内，由上而下，先党内后

外，宣传贯彻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并对全区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作了部署。翌年，农业互助合作组织有了较快发展，全区成立农业生产合作社 2360 个，互助组发展到 88196 个。参加合作社和互助组的农户共计 50 余万户，占农村总户数的 58.7%。12 月，地委召开互助合作会议，号召继续开展互助合作运动，实行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同时制订了互助合作和农业生产合作社 5 年发展计划。1955 年 10 月，地委深入贯彻党的七届六中全会决议和毛泽东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在全区迅速掀起了农业合作化运动高潮。至 1956 年 2 月，农业合作化开始由初级阶段向高级阶段迅速发展，加入高级合作社的农户达到总农户的 51.56%，有 4 个县基本上实现了农业合作化。与此同时，手工业、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也在迅速展开。1956 年上半年，全区基本上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逐步实现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地委根据中央的指示，在全区党政机关、群众团体和文化教育界大张旗鼓地开展了肃清暗藏反革命分子的运动。通过这一运动，纯洁了革命队伍，促进了社会主义改造，保证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顺利进行。

1956 年 3 月，经国务院批准，撤销德州专区建制，德州地委、专署随即撤销，所辖各县（市）分别划归惠民、聊城专区。

## (二)

1961年7月1日，经国务院批准，恢复德州专区建制，德州地委、专署随即成立。辖德州市、平原、禹城、齐河、夏津、武城、德县、临邑、济阳、商河、乐陵11个县（市）。7月中旬至8月中旬，全区连遭暴雨袭击，造成严重的洪涝灾害。地委、专署在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带领全区人民奋力抗灾。这期间，地委通过贯彻中共八届九中全会精神和中央关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认真执行《农村人民公社条例（试行草案）》、《国营工业企业条例（草案）》，开展整风整社和企业整顿，肃清“五风”（“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出现的“共产风”、浮夸风、强迫命令风、对生产瞎指挥风、干部特殊风），加强了党的集体领导，纠正了“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中的一些错误。同时，还进行了精减职工、下放干部、减少城镇人口等工作，加强了农业第一线。1962年，地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改变农村人民公社基本核算单位问题的指示》精神，在农村人民公社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管理体制。1月11日至2月7日，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又称“七千人大会”）召开后，地委、专署认真贯彻落实大会精神，进一步纠正“五风”错误，落实党的各项政策，大力发展农业生产，搞活农村经济，广泛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全

面安排群众生活，继续抓好抗灾救灾工作。同时，对工业企业、商业、文教卫生等方面进行了适当调整。这些做法，使农业生产有了发展，城乡人民生活得到改善，促进了国民经济的好转。

1962年9月，党的八届十中全会后，地委根据全会通过的《关于进一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决定》及《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继续贯彻执行调整国民经济的“八字”方针，坚持把发展农业放在首位，积极为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而斗争，不断取得新成就。但由于这次中央全会对社会主义时期阶级斗争形势作了不切实际的估计，强调了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的观点，因而在此后的工作中，“左”倾错误的影响再度加重。

1963年春，地委根据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即《前十条》），在全区农村开始进行以清理帐目、清理仓库、清理财务、清理工分（称“小四清”）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同年3月，按照中央和省委关于厉行增产节约和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简称“五反”）的指示，在全区党政机关开展了“五反”运动。这次运动对于纠正机关中的不良作风起了一定作用，但在“左”的思想指导下，扩大了阶级斗争范围。1964年10月，为了贯彻中央《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一些具体政策的规定（草案）》（简称

《后十条》），齐河县列入全省“四清”试点县，开展了以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称“大四清”）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1965年2月，根据中央《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简称《二十三条》）对1964年下半年以来“四清”运动中某些“左”的偏向作了纠正。同年10月，德州市、平原县、禹城县被列为全省第二批“四清”工作试点县，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与此同时，根据省、地委的部署，其他各县也普遍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至1966年上半年，全区社教运动基本结束。这次社教运动，对于纠正干部多吃多占、强迫命令、欺压群众等作风和集体经济管理方面的缺点错误，起了一定的作用，对于打击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和封建迷信活动等歪风，也起了一定的作用。但是，在运动中由于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指导方针，有些属于人民内部矛盾性质的问题被认为是阶级斗争或者阶级斗争在党内的反映，从而混淆了两类矛盾，致使有些干部和群众受到了不应有的打击。

这期间，德州地委仍继续领导人民群众贯彻执行调整国民经济的“八字”方针，并积极响应中央的号召，在全区开展了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运动，努力促进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实现了国民经济的全面好转。1965年，全区工农业生产总产值达53914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16089万元，农业总产值37825万元，粮食总产量98.15万吨，棉花总产量4.39万吨，超额完成本年的生产计划。

文化、教育、卫生、科技等事业也都有了新的发展。在战胜严重自然灾害，完成国民经济调整任务的过程中，党的工作不断加强，干部作风有了明显转变，尤其自 1963 年 3 月，毛泽东主席发出“向雷锋同志学习”的号召后，地委决定在全区开展向雷锋学习的活动，并迅速掀起了学习毛泽东主席著作的新高潮，全区人民的精神面貌发生了深刻变化，树立了良好的社会主义道德新风尚。1963 年 8 月，在本区遭受洪涝灾害的时候，为了确保津浦铁路和卫运河、减河沿岸千百万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中央决定在恩县洼分洪。地委、专署坚决执行中央的决定，牺牲局部利益，及时在恩县洼分洪滞洪，并组织数十万民工，在人民解放军的大力支援下，战胜狂风暴雨，保住了陈公大堤，取得了抗洪斗争的胜利，受到中央的表扬。

### （三）

1966 年 5 月 16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了毛泽东主席主持制定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简称《五、一六通知》），文化大革命随之在全国全面展开。从此，德州地区随同全国进入了“文化大革命”的动乱时期。

是年 6 月初，《人民日报》连续发表《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做无产阶级革命派 还是做资产阶级保皇派》、

《放手发动群众，彻底打倒反革命黑帮》等社论，号召广大干部、群众起来进行“文化大革命”，打倒所谓“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扫除所谓“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据此，地委连续召开常委扩大会议、县（市）委书记会议和地直机关十七级以上党员干部会议，传达贯彻《五、一六通知》和中共山东省委二届五次全体（扩大）会议通过的《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大胆放手发动群众，坚决把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决定》，要求各级领导认清形势，放手发动群众，积极参加“文化大革命”。6月15日地委成立了“文化大革命”领导小组，并与德州市委联合召开了“文化大革命”动员大会。随后，德州一中、二中、技校等学校的师生和地直、德州市属部分文化、卫生单位的干部职工陆续贴出大字报，召开批判大会，向本单位的所谓“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反动学术权威”、“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开火。全区社会秩序开始出现混乱。为了加强党的领导，使“文化大革命”运动有领导、有秩序地进行，根据中央和省委的指示，地委向全区各中学和其他中等学校派出了工作组。

1966年8月上旬，党的八届十一中全会通过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简称《十六条》）公开发表后，全区开始破“四旧”、批斗“牛鬼蛇神”，发动群众搞大民主，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出现严重混乱局面。继而，“红卫兵”组织纷纷出现，学校停课“闹革命”。随后，机关、工厂停工，农

村停产，破坏了正常的工作和生产秩序。10月，中央工作会议召开后，全区掀起了批判所谓“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高潮。从地直机关到各县（市），群众组织纷纷出现，派仗迭起，无政府主义泛滥，并把斗争矛头指向各级党政领导机关，许多党政领导干部受到批斗，机关工作普遍陷于瘫痪、半瘫痪状态。党的基层组织的活动和党员的组织生活陷于停顿。

1967年1月25日，在上海“一月风暴”的影响下，德州地区的群众组织联合夺了地委和专署的大权。随后，地直和各县（市）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农村社队，都陆续被夺权，全区混乱局面更加严重。在此形势下，中国人民解放军德州驻军奉命执行“三支两军”（支左、支工、支农和军管、军训）任务。2月21日，德州地区革命委员会成立。其后，各县（市）也相继成立了革委会，全区形势稍有好转。不久，窃取山东党政大权的王效禹在全省发动的所谓“反逆流”运动，很快殃及德州地区，使已联合的群众组织重新分裂，围绕着“捍卫革委会”和“砸烂革委会”分为尖锐对立的两大派，互相攻击，派性斗争日趋激烈。8月15日，山东省革委会作出《关于德州地区当前文化大革命几个问题的决定》，指责“德州地革委犯了方向路线错误”令其“在适当时机进行改组”。地革委及其办事机构随即停止办公，各县（市）革委会也先后瘫痪，全区上下再度陷入无政府状态，武斗事件时有发生。9月，改组地革委筹备小组成立，并建立了办

事机构。1968年6月，经省革委批准，改组后的德州地区革命委员会成立。随之，各县（市）也陆续改组了革委会。根据中央的部署，地革委通过开展对派性和无政府主义的批判，组织学生复课闹革命，派工宣队、贫管会进驻学校等措施，使某些过“左”的做法受到了一定的抑制。同年11月，王效禹又在全省发动“反复旧”，在其影响下，已经开始好转的形势再度出现混乱。

党的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后，地革委贯彻落实中央和毛泽东主席批示的关于解决山东问题的十条措施（简称《批示》、《十条》）开始纠正“反复旧”的错误，全区出现了相对稳定的局面。1969年8月，中共德州地区革命委员会核心领导小组成立后，根据中央及省革委党的核心领导小组的部署，先后领导全区开展了“清理阶级队伍”、“一打三反”、整党建党等工作，但在“左”倾思想的指导下，存在着不少问题，并造成了一些冤假错案。1971年7月，中共德州地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共德州地区第一届委员会。之后，各县（市）社也相继建立了县（市）委和公社党委。是年9月，党中央粉碎林彪反革命集团后，周恩来总理在毛泽东主席支持下，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着手纠正“左”倾错误。按照中央和山东省委的部署，德州地委领导全区广大干部、群众深入开展“批林整风”，整顿纪律和作风，恢复生产和工作秩序，落实党的干部政策，积极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各项工作都取得一定成

效。1973年1月至7月，共青团德州地委、地区妇联、地区工会先后召开首次代表大会，由党直接领导的群众团体的工作得以恢复。此时，由于江青一伙的极力阻挠，周恩来等纠正“左”倾错误的努力虽然受挫，但是在群众中已经产生了很大影响，形势有所好转。

1973年8月，党的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这次大会继续了九大的“左”倾错误，并把批判林彪的“极右实质”列为首要任务，进一步加深了极“左”思潮的影响。1974年，江青一伙利用“批林批孔”运动，攻击周恩来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从上到下进行篡权活动。受其影响，德州地区已解散的部分群众组织，又拉起山头，打起派仗，煽动停工停产，全区又陷入混乱。1975年，邓小平在毛泽东主席支持下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着手对各方面工作进行整顿，全国形势明显好转，国民经济迅速回升。全国四届人大一次会议后，德州地委认真贯彻毛泽东主席关于理论问题、安定团结、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的指示和中央关于搞好整顿、发展经济的几个重要文件，批判和消除派性，积极对工业生产进行整顿，解决领导班子“软、懒、散”的问题；抽调大批干部和农村党团员组成农业学大寨工作队，帮助后进生产队改变面貌，全区掀起了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的高潮。1976年春，全国开展所谓“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德州地区比较稳定的形势出现波动。但是，邓小平主持整顿工作的成效是有目共睹的，“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

运动不得民心，因此，这一运动受到全区人民的广泛抵制。是年，周恩来总理、朱德委员长、毛泽东主席先后逝世，全区人民沉浸在巨大的悲痛和忧虑之中。10月，中共中央政治局执行党和人民的意志，一举粉碎祸国殃民的“四人帮”反革命集团，全区军民举行盛大的集会游行，欢庆胜利。从此，德州地区随同全国结束了延续十年之久的“文化大革命”。

“文化大革命”期间，德州地区党组织和社会主义建设遭到了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但是，由于全区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对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破坏及左倾错误干扰进行了一定的抵制，因此，全区的社会主义事业仍然曲折发展。

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地委遵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领导全区人民肃清“四人帮”的流毒，推进社会主义建设的各项工作。经过发动各行各业揭批“四人帮”的反革命罪行，进行整党整风，整顿党的组织、干部作风和各级领导班子，继续开展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运动，全区逐步实现了政治安定团结，工农业生产有了新的发展。但是，由于1977年8月举行的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没有从根本上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特别是在中共中央主席华国锋提出的“两个凡是”（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维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错误方针影响下，人们尚未冲破“左”倾思想的束缚，德州地区同全国一样处于徘徊

前进的局面中。

#### ( 四 )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恢复了马克思主义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和政治路线，作出了把全党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揭开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新篇章。从此，德州地区开始了建国以来意义最深远的历史转折。各级党组织带领全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坚决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拨乱反正，逐步实现了工作重点的转移。地委根据中央和省委的指示精神，本着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平反冤假错案，纠正反右派斗争扩大化的错误，落实党的干部政策、知识分子政策和其他方面的政策，逐步清除“左”倾错误的影响，促进了思想解放，调动了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进一步实现了安定团结。

1979年1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后，陵县、夏津等县的部分公社开始搞“大包干”责任制试点，取得了成功。1980年春，地委先后在全区农村人民公社经营管理经验交流会和县（市）委书记会上，部署了在全区推行以联产计酬为主要形式的生产责任制的工作。至1981年上半年，全区农村96.2%的社队实行了联产计酬责任制，从而极大地调动

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快速发展。1981年全区粮食总产 171.17 万吨，棉花总产 16.96 万吨，创历史最高水平。在推行农村体制改革的同时，地委认真贯彻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精神，先后制定了《关于加强党员教育工作的意见》、《关于地直机关认真执行〈准则 纠正不正之风的几条规定〉》，整顿各级党政机关的思想和作风，进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加强了党的建设，初步端正了党风。

1982年9月，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以后，地委为实现大会确定的 1981年到本世纪末实现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的战略目标，继续完善农村生产责任制，大力发展多种经营，提倡勤劳致富；改革工业管理体制，整顿企业领导班子，实行多种承包形式和分配制度改革；广泛开展以“五讲、四美、三热爱”为主要内容的“文明礼貌”活动，严厉打击经济犯罪和刑事犯罪活动，清除精神污染，逐步开创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

1983年11月至1984年上半年，地委按照中央部署和省委要求，对全区各级党政机关进行了机构改革，促进了干部队伍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实现。

1984年12月至1987年3月，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和省委的部署，全区各级党组织先后分地、县、乡（镇）、村四级进行了整党工作。在整党过程中，各级党组织认真组织党员学习有关文件，深入进行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增强党性，

纠正不正之风等方面的教育，提高了广大党员的政治素质，加强了领导班子自身建设，较好地完成了“统一思想、整顿作风、加强纪律、纯洁组织”的任务，党风逐步好转。1986年3月至6月，地委、行署先后制定了《关于贯彻执行 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 的意见》、《关于科学技术体制改革的试行意见》。同年9月，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后，地委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精神，进一步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全区的文化教育、科学技术、卫生体育及计划生育工作健康发展。1987年1月，中共中央《关于当前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若干问题的通知》下达后，地委制定了《关于进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教育、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问题的意见》，全区各级党组织根据中央文件精神 and 地委的要求，进行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正面教育，取得明显成效。4月，地委印发了《关于开展“新时期共产党员如何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大讨论的意见》，随后，全区党员“大讨论”普遍展开。通过这一活动，提高了广大党员的素质，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有了明显增强，进一步促进了党员干部工作作风的转变和各项工作的开展。

1987年10月，党的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后，地委认真贯彻落实大会精神，坚持以党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为指导，把发展科学技术和教育事业放在重要位置，强化农业基础，加快发展工业、乡镇企业，